

三发〔2026〕9号

签发人：汪仕军

中共歙县三阳镇委员会印发  
《三阳镇党委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学习教育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党总支、机关党支部：

现将《三阳镇党委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工作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歙县三阳镇委员会

2026年3月10日

抄送：歙县县级学习教育工作专班

# 三阳镇党委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学习教育工作方案

根据中共歙县县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在全县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及县委常委会工作方案要求，现就三阳镇党委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以下简称学习教育），制定如下方案。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四中全会部署，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和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以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为总要求，以一体推进学查改为抓手，示范带动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坚持实事求是、求真务实，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有效防范和纠治政绩观偏差，坚决有力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五个走在前、挑大梁”“实现六个新突破”目标任务，以“人一之我十之、人十之我百之”的劲头，真抓实干、创先争优，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推动“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三阳篇章提供有力保障。

## 二、具体安排

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学习教育于从2026年春节假期后启动、7月底前基本结束，坚持聚焦主题、简约务实，不分批次、不划阶段。

**（一）学习研讨。**一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二十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严三实”的重要论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给黄山“中国好人”重要回信精神以及关于本部门本领域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进一步强化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理念。二是把《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习近平总书记在地方工作期间坚持正确政绩观的生动实践等作为“案头书”，坚持个人自学与集体学习相结合，举办镇党委读书班，开展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坚持网上网下相结合，注重运用学习强国、共产党员网和“党课开讲啦”等平台载体，组织党员干部学习。积极响应“双随机”学习交流机制，围绕“政绩为谁而树”“树什么样的政绩”“靠什么树政绩”深入研讨。三是镇领导班子主要负责同志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在本地区本单位讲党课，其他镇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到联系村、联系非公领域重点企业或所在党支部讲党课，村党总支书

记和党支部书记联系实际讲好党课。**四是**融入党员冬训春训、全镇基层党组织书记专题培训班、发展对象和积极分子培训班课程，提高党员干部现代化建设水平、牢固树立正确政绩观。**五是**用好中央及省市县层面编印的正反面典型案例，依托“三会一课”“梅溪大讲堂”和“党委会开到村”机制，加强示范引领和警示教育，召开全镇警示教育会。

**（二）查摆问题。**对照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论述，对照政绩观偏差主要问题清单，对照纪检监察、巡视巡察、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等反馈问题，通过督促检查、调查研究、了解群众反映等途径，镇领导班子成员认真检视分析，勇于揭短亮丑，列出问题清单。坚持把查摆问题贯穿始终，将发现的新问题及时纳入整改范围。充分发扬民主，注重听取党员、干部和群众意见。

**（三）整改整治。**坚持与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巡视巡察整改，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整改、“十五五”规划编制实施、生态环保督查整改等相结合，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对历史形成、一时难以完全解决的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计划和方案，盯住不放，锲而不舍整改到位。对“新官不理旧账”、急功近利、弄虚作假、盲目蛮干、违背群众意愿不切实际决策、搞“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问题、政策规划“翻烧饼”、违规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等突出问题开展集中整治，制定整改计划，明确责任分工，定期跟踪问效，持续推动整改落实。对学习期间变纠边犯或整改整治不力、

失职渎职的，坚决抓典型抓现行抓通报，并进行追责。

**（四）建章立制。**坚持标本兼治，深入查找镇级层面现行制度机制中不符合正确政绩观要求的规定，该废止的废止、该修订的修订。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严格遵守议事决策规则，规范权力运行，健全有效防范和纠治政绩观偏差工作机制。完善常态化开展正确政绩观教育机制。坚持正确用人导向，完善差异化考核评价体系，优化完善综合考核工作，提高考核的针对性和科学性。把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情况作为干部考察重点内容，做到考察谈话必听、深入考察必看、综合分析必研、考察材料必写；作为干部选拔任用、评优奖惩重要依据，落实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机制。认真总结经验做法，研究制定巩固深化学习教育成果长效机制。

**（五）开门教育。**查摆问题听取群众意见，整改整治接受群众监督，检验成效接受群众评判。坚持民生为大，为群众多办实事，开展群众诉求办理质效提升行动，注重从信访、12345 热线等群众反映集中的领域，找准工作着力点，解决人民群众在就业、教育、社保、住房、医疗、养老、托幼等方面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深化拓展“作退一步想”实践，推进实施“问政”群众工作法，优化“网格三色法”，提升基层治理效能，让群众可感可及。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持续抓好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养老服务、基层小微工程建设、就业补助资金等整治项目，强力惩治“蝇贪蚁腐”。镇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开展访企入村、“大走访、大接访”活动，组织实施集中化解信访问题专项行动和民生

领域信访问题集中治理，落实首办责任、接访即办，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 **三、组织领导**

镇党委带头开展学习教育，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切实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好“一岗双责”，坚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既抓好自身学习教育，又抓好分管领域、联系村学习教育，为全镇党员、干部带好头、作示范。根据学习教育工作安排（附件），镇党建办负责做好学习教育统筹协调，会同镇纪委、镇党政办及镇平安法治和综合行政执法中心等部门承担具体工作。